

## 第四十八课

下面我们继续学习藏传净土法。净土法门在藏地弘扬得非常广：萨迦、噶举、格鲁、宁玛在内的所有宗派都学习净土法；显宗里面有净土法，密宗里面也有净土法；一般在家信众和出家人学修净土法，很多非常了不起的高僧大德也学修。藏传净土法有很多不共的特点：在理论上，各教派的上师以教理详细阐述了净土法；在窍诀上，藏传净土法有很多殊胜的教言，如往生极乐世界的四因；在实修方面，也有很多殊胜的仪轨，许多人依之修持后不舍肉身而往生极乐世界。

我觉得汉地的佛教徒应该学习藏传净土法。现在是个开放的时代，如果有人发明了一种新产品，也许不到一个星期，全世界的人都会去购买，可是对于殊胜的佛法，有些人除了自己的宗派以外，对其他宗派一概排斥，这是很不合理的。从世间的角度来看，这种人没有开阔的心胸，他的思想没有与时俱进；从出世间的角度来看，这种做法也不符合佛法，弥勒菩萨在《经庄严论》中说：“菩萨习五明<sup>1</sup>，总为求种智。”为了获得佛的一切种智，菩萨对内明之外的其他明处都要学习，更何况佛教其他宗派的道理？所以，仅满足于对一个宗派教义的了解是不行的。

---

<sup>1</sup> 五明：声明、工巧明、医方明、因明和内明。

如果佛友们能打开心量，广闻博学其他宗派的教义，不但不会对自己的修行有妨害，反而会有很大的助益。据我所知，有些人以前只是念佛，从来不闻思教理，在学习了藏传佛教的教言后，他们感到受益匪浅。其实，只要放弃以前的狭隘观念，从坐井观天的状况中走出来，主动学习其他宗派的教义，每个人都能得到这样的利益。因此，各位佛友应该学习藏传佛教的殊胜教言。

下面开始宣讲正论。昨天我们讲到，不能将僧众的财物送给在家人，换句话说，在家人没有权利享用僧众的财产。记得弘一大师曾说：若有人问：白衣能否享用僧财？答：若是对三宝无有信心者，可以让他享用，以避免他产生讥嫌心；若是对三宝有信心、相信因果之人，则应对他说僧财难消，不要让他享用僧财。我想，弘一大师的说法可能有佛经的教证，但一般来讲，我们对这个问题还是要特别谨慎，不管怎么说，在家人都没有资格享用僧财，如果随便将僧众的财物送给在家人，在因果上肯定是不合理的。

当然，如果僧众开许了，或者是为僧众发心做事情，在这些情况下在家人享用僧财是没有过失的。以前法王如意宝在世时，对于居士能否享用学院法会的供斋这个问题，法王曾经反复研究过。后来，根据《大圆满心性休息大

车疏》的教证——“凡夫小僧为沙弥、沙弥尼及居士，是众生之福田故”，法王说在僧众开许的情况下居士可以享用僧财，后来学院的全体僧众一致同意，允许居士们享用法会期间的斋饭。

上师如意宝非常重视取舍因果，受他老人家的影响，我们学院在这方面也特别谨慎，除了法会供斋以外，在僧众没有开许的情况下，从来没有让在家人享用过僧众的财产。学院在办一些大的事情，需要给世间人送东西时，都是私人发心出钱或从其他途径筹钱，从来不动用三宝的财物，特别是僧众的钱财，连一分一厘也不敢用。此外，学院对出家人定期发放生活费，而居士就没有这样的生活费，这并不是我们吝啬、没有慈悲心。如果对居士有利无害，我们也愿意帮助贫困的居士，但如果没利益反而有害，即使有些居士遇到再大的困难，我们也不敢把僧众的钱财送给他们。

现在有些寺院收到信众供养的大量钱财，在这些钱财里，有些是供养佛的，有些是供养法的，有些是供养僧众的，这些寺院的出家人因为没学过戒律，经常将钱财混用，更有甚者，还把这些钱财用来做世间的善事<sup>2</sup>，或者送给亲朋好友、领导官员等在家人，造下了严重的罪业。因此，作为寺院的管理人员，一定要特别谨慎地取舍因果。下面我们看一则公案。

---

<sup>2</sup> 用三宝的钱财做世间善事也是错因果的。

以前，目犍连尊者与华杰比丘去海边，途中遇到一个形似巨大树干的众生，有无数只小虫吃着它的身肉，它发出巨大的惨叫声。华杰比丘问：“这是什么原因？”目犍连尊者说：“这个众生曾经是一位僧众执事员，名字叫乐达比丘，因为擅自享用僧众的财产，并且把僧众的财产分给亲朋好友，结果转生为这个众生，那些得到僧财的在家人转生为它身上的小虫，这个众生从此命终后还要堕入地狱中。”

在这个公案中，乐达比丘死后变成像树干一样的众生。有些人也许会怀疑：到底有没有像树干一样的众生？其实，这样的众生是有的。众生的业力千差万别，由业力感召的所依之身也各不相同。由于一些特殊的业力和因缘，甚至有的人具有动物的身相。以前新加坡有一个老人的头上长有牛角。前几年四川江油地区有一个人，他白天与正常人无异，晚上则变成人首蛇身的怪人，三年后才恢复正常人。这个消息曾经轰动一时，当时来我们学院的很多江油居士都见过此人。所以，当业力成熟的时候，各种稀奇的事都会发生。

现在很多人罹患各种怪病，有些人因之而死去，有些人虽然没死，但病却一直治不好，恒时感受剧烈的痛苦。为什么会这样呢？这就是往昔的业力所致。在各种业障病中，随着业力的轻重，果报也有轻重差别：有些病人的业力重，打针吃药也不起作用，念经作佛事也不

起作用；有些病人的业力轻，通过治疗、作佛事会有一定的作用。这就像植物的种子一样，有些种子已经彻底坏了，再怎么浇水也不会发芽，有些种子损坏了一部分，虽然会发芽，却存在一定的残缺。

总之，这个世界是业力的世界，业力成熟时是非常可怕的。本来，每个人都应相信这些因果之理，可是在现实中，不要说非佛教徒，就是在皈依三宝的佛教徒里，真正诚信因果的人也不多。有些佛教徒嘴上说因果不虚，但心里并不相信这些道理，在行为上也没有如理取舍因果。从一个人的言行举止就可以看出，谁真正诚信因果，谁只是口头上说说而已。希望道友们不要自欺欺人，应该表里如一地诚信因果、取舍因果。

在上面这个公案中，乐达比丘利用执事员的身份造了严重的罪业，可见当僧众的执事员是很危险的。正因为如此，圣者龙树菩萨也曾发愿：“但愿我不转生为，纠察炊事管理僧<sup>3</sup>。”有些人可能会想：当执事员是很值得羡慕的事，为什么要发愿不当执事员呢？这种人的想法是不懂因果的表现。实际上，当执事员要涉及很多因果取舍，要如理如法地取舍是很困难的。如果执事员当得好，起到了护持僧团的作用，这个功德是很大的；如果执事员当得不好，

---

<sup>3</sup> 管理僧就是管家，法王说管理僧也包括维那师。纠察、炊事、管理僧都是僧众的执事员。

如在处理僧众的财产时，有意或无意错乱了因果，这个后果是非常可怕的。以带领僧众念经的维那师而言，法王讲过：维那师如果经念多了，僧众会不高兴，如果经念少了，该念的经就没念；另外，维那师念得过快、过慢也都不行……所以，要做到方方面面圆满是很困难的。

我们学院很多道友都很害怕因果，以前学院曾经有一个笑话：一位管理财务的法师经常说他手下办事的人很好，别人问为什么，他说：“因为那个人不懂因果，遇到事情敢说敢做。”那位法师的言下之意是，因为他自己害怕因果，遇到不好抉择的问题时不敢采取行动，而他下面办事的人不懂因果，什么都敢做，所以他因此而避免了很多麻烦。后来我对那位法师说：“你认为手下办事的人好，这反过来说明你自己不好。因为你为了保护自己，遇到麻烦的事就躲，任下面的人去做，即便他堕地狱也不管。”

我个人对因果也特别害怕，毕竟因果非常微细，自己在为僧众做事的过程中难免会有错乱之处。不过戒律里讲过，僧众有权决定涉及僧众利益的事情，如果有四位以上的比丘作决定，这就算是整个僧众的决定。所以，为了避免错乱因果，在遇到一些比较麻烦的问题时，我都是和许多道友共同抉择。我们学院也是如此，在处理大众的财产时，要由学院理事会的法师、财务科的管家一起参与，以僧众的名

义作决定。

要提醒大家的是，在听了戒律和因果方面的道理和公案后，一般都会有非常恐怖的感觉，但我希望道友们不要因噎废食，不能为了保护自己而放下为僧众的发心，如果什么事都不做，耽误了弘法利生的事业，这也有很大的过失。

以上主要讲了在家人不能享用僧众的财产，不仅如此，即便是出家人，在破戒之后也无权享用僧财。如果破戒之人占据僧众的位置，或者使用经堂的坐垫等，他将堕入地狱或转为患麻风病的旁生。律藏中说：“破戒者若跨一步，进一口食一碗水，仅此享用僧众物，则为邪命堕地狱。”意思是，破戒者若在经堂、僧舍中走一步，或者吃僧众的一口食物，喝僧众的一口水，这都是邪命养活，将来必定会堕入地狱。

按别解脱戒的观点，不开许破根本戒者与僧众共住，也不开许他们享用僧众的财物，否则这些人一定会堕入恶趣感受痛苦。在末法时代，所有的出家人戒律非常清净是不现实的，如果有人觉得自己戒律不清净，最好不要再和僧众共住，也不要再享用僧众的财物，否则将来的果报是很可怕的。当然，这些人虽然不能再处于僧众中，但只要能好好忏悔，也能清净破戒的罪业，死后不一定会堕入恶趣。

这里所讲的业因果的道理非常重要，每一

个人都应该通达。令人感到欣慰的是，现在很多居士都在闻思这些道理。在家人都能这样闻思佛法，身为出家人就更应该精进闻思了。现在有的出家人觉得：只有在家人才需要闻思佛法，而自己已经出了家，不需要再闻思了。这种心态大错特错！翻开《百业经》可以看到，很多出家人因为错乱因果，死后惨堕地狱。所以，任何人都要闻思佛法，如果对佛法一窍不通，经常造违背因果的恶业，决定逃脱不了恶趣的果报。

对修持净土法门的人来说，也非常需要了解这些因果的道理。有些人连基本的因果都不懂，还说要往生极乐世界，这是十分颠倒的。本来，往生极乐世界需要广行上供下施，如果没有这样积累资粮，反而大造偷盗等恶业，即便是偷一粒芝麻许的财物，那不要说往生极乐世界，连转生善趣也不可能。因偷盗少许财物而堕落的公案非常多，如经论中记载，曾有一位出家人因偷少许财物而转生为蛇，还有一个天女因偷一朵花而堕落。

我们要杜绝一切形式的偷盗。不仅不能偷活人的财物，甚至连死人的财物也不能偷。以前，一位比丘死后，他的尸体被扔到尸陀林。有一个人拿了尸体身上的东西，那位比丘转成了非人，令自己的尸体突然站起来说：“不要偷我的东西。”所以，尸陀林中的财物以及尸体身上的财物也是有主的，这些也不能偷盗。

此外，即便为了他人的利益也不能偷盗。以前有一个叫德洛巴的菩萨，一次他到一户人家前化缘。那里晒着两家人的芝麻堆，看护的人准备回家去取斋食，便让德洛巴帮忙看护。德洛巴用勺子从另一家的芝麻堆里舀了七颗芝麻，放到给他取斋饭人的芝麻堆中。本来他可以很快登地，但因为这个业，结果延误了几年才登地。

看看上述公案，因果的确非常微细，大家一定要从细微处取舍因果。昨天有几位老师到我们学院，她们在某发心部门看到了非常感人的一幕：一位道友不小心打碎了一个鸡蛋，她马上掏钱赔偿。这些老师觉得，佛教的团体确实不同于世间的团体，打坏一个鸡蛋都主动赔偿，如果是在世间，不要说损坏一点公物要赔偿，不去贪污、偷盗都很不错了。

与世间的理念相比，佛教的精神的确很高，如果人们都能接受佛法的教育，对社会一定有很大的利益。可是由于人们过于愚痴，不愿意学习佛法，也不愿意过正常的、清净的生活。有时候看到世间人对颠倒之事那么有兴趣，他们的一切所为都是那么徒劳无义，我从内心深处觉得这些人太可怜了。当然，很多人是身不由己，因为周围的大环境都是如此，自己也不得不同流合污，但这样混下去的结局肯定是很糟糕的。

在一切偷盗中，果报最可怕的是盗窃僧众

的财物，下面我们看几则盗窃僧财的公案。

《台州佛教》刊登过一则公案：以前成都宝光寺有一个执事僧，他将供养僧众的一瓶金银埋藏在床下。此人死后变成一头牛，一天它进入亡僧的室内，用角挖出那个满盛金银的瓶子，并用舌头舔瓶子。众人非常惊讶，便问：“你是原来的某和尚吗？”那头牛点点头。于是僧众将瓶中的金银妥善处理，并且购买此牛放生在寺内。以后那头牛常去经堂听法，最后以狮子卧式死去。

另外，唐代贞观年间，汾州有一个叫伯达的僧人。伯达性喜饮酒，在担任库房执事时常盗用公钱买酒喝。几年后他死去了。后来该寺买了一头牛，有一次，一个僧人忽有所悟地说：“这头牛行步躑躅，很象以前的伯达。”牛一听“伯达”二字，就回头面向僧众。大众觉得它就是伯达，便对牛说：“你若真是伯达，就朝这边走。”牛应声即来，以头叩地，眼中泪如雨下。众人见此情景，都难过得流泪，大众便为它忏悔受戒。后来唐太宗远征辽东，派官员到各地收牛以供给军食，当官员到达该寺时，这头牛躲在寺内不肯出来。僧众向官员说明这头牛的来历，官员让僧众告诉牛不要它了，众人便安慰牛说：“使人只想见你，不会将你抓走。”这时牛才出来。

以前汉地还有一位僧照禅师，在南岳的僧众之中，他的苦行禅定最为第一。僧照曾经私

自用过僧众一撮盐，当时以为用一点盐没什么大碍，也没有特别在意。三年之后，他在行持方等忏法时，忽然见到罪业相起，眼前出现大如山一样的盐堆。他非常惊恐，赶紧变卖自己的衣资，买了很多盐偿还给僧众。

佛经中记载，在毗婆尸佛时代，一位商人供养僧众许多珍宝，他委托一位比丘将珍宝转交给僧众，但那位比丘却将珍宝据为己有。僧众了知此事后劝他：“你这样做不合理，应该将珍宝还给僧众。”他勃然大怒地说：“你们吃不净粪吧！这些珍宝是商主供养我的。”他死后堕入地狱，于九十一劫转生在不净呕吐物中，然后又在王舍城附近的一个粪池里转生为一只身形如蛇的四足大虫。释迦牟尼佛出世时，曾带领诸比丘看这个众生，并授记：“此众生将来还要转生于地狱中住数万年，然后再转生在此不净物中，贤劫千佛都将携眷属来到此地，并讲述此众生造恶业的始末。”世尊并没有说它什么时候获得解脱。

有些人没有干坏事，但在别人的攻击下却有口难辩，不得不蒙受不白之冤；有些人虽然干了坏事，可是因为他很会狡辩，人们也拿他没办法。公案中的这个比丘嘴巴就很厉害，他一边骂僧众，一边为自己辩白。但是，虽然他一时能在众人面前抵赖，最终在因果面前却无法抵赖，死后堕入恶趣感受了无量的痛苦。

佛经中还记载，一次目犍连尊者在饿鬼世

界见到一个庞大的饿鬼，它浑身遍燃火焰，许多狮子、老虎、豹子等猛兽啃食着它。它实在无法忍受，便跳到虚空当中，又有许多老鹰、乌鸦等铁嘴飞禽啄食它。它又钻进大海里，又有许多铁嘴大鱼啃食它。它就这样感受着剧烈的痛苦。目犍连回到人间后，问世尊这个众生的宿业。佛说：“在迦叶佛时代有一个僧众的执事员，一次他外出为僧众化缘，后来他觉得这些钱财是自己向施主化的，自己也可以享用，于是私自享用了这些钱并分给亲朋好友。以此恶业，他死后转生为饿鬼感受如此痛苦。”

这些公案极为可怕，如果看后有毛骨悚然的感觉，说明自己对因果有诚信心。今后大家要多看这方面的公案，这对促进自己取舍因果有很大帮助。法王如意宝讲过：以前，中国搞集体合作社，所有的财产都是公家的，人们觉得公家的财产谁都可以贪污、占用，受这种观念的影响，有些人出家后还是喜欢占便宜，经常做各种偷盗行为。学习这些公案后，希望大家的观念要有一个大的转变，今后不要再偷盗，特别是不要偷盗僧众的钱财，应该像从前的高僧大德那样——自己的钱就是自己的，别人的钱就是别人的，一分一厘都不错乱。

尤其对求生净土的人来讲，千万不能做偷盗的行为，否则肯定会障碍自己往生净土。有时候我想：现在有这么多人念佛，确实很令人随喜。但有时候我又想：很多念佛的人连基本

的因果都不懂，造了许多自性罪和佛制罪，这怎么能往生极乐世界呢？所以，念佛的人一定要懂因果，并且要如理取舍因果。当然，有些人以前随便惯了，现在要做到严格取舍因果很困难，但即便一时无法做到这一点，只要能长期在这方面努力，最后一定会有明显的改变。到了一定的时候，不管别人见没见到自己的行为，都会想到：诸佛菩萨恒时以智慧眼观照着我，无论如何我都不能造恶业，否则实在是太惭愧了！不仅自己心里有这样的正知正念，在实际行动中也会如理地取舍因果。那时，往生极乐世界就有希望了。因此，希望各位道友好好努力！

### 思考题：

- 1、你如何理解龙树菩萨发愿不当僧众的职事员的密意？
- 2、有些人想：既然为僧众发心很难取舍因果，干脆我不发心了。请分析这种想法。